

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

卯峒土



志校注

张兴文 周益顺 注释
田紫云 张 震



民族出版社

卯峒土司志校注

张兴文 周益顺
田紫云 张震 注释

民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卯峒土司志校注/张兴文, 牟廉玖注释. —北京: 民族出版社,
2001. 4

(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)

ISBN 7-105-04431-4

I. 卯... II. ①张... ②牟... III. 卯峒土司志—注释 IV.
K287.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20106 号

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)

民族出版社微机照排 迪鑫印刷厂印刷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 6.25 字数: 145 千字

印数: 0001—3000 册 定价: 12.80 元

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

(总编室电话: 64212794; 发行部电话: 64211734)

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编委会

主任：张洪伦

副主任：牟廉玖

委员：张贤和 袁金山 罗贤美 田发刚
向成舟 田紫云 袁希正 陈开沛
向继茂 周正清 刘文正 钟以耘
田太富 王子君 孙朝新 王 平
邓辉建 向大甲

办公室主任：张贤和

总 序

1999年,湖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在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时,提出了编辑出版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的构想。经过一年的精心策划和组织,《湖北民族地区戏剧曲艺集萃》等六本书,作为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的首批图书,由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,这是一件值得庆贺的大事。它的出版不仅标志着新世纪湖北民族工作的一项重大工程正式启动,而且说明民族文化作为社会发展的一部分,已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和足够的重视。该丛书的编辑出版,必将推动湖北民族文化事业的发展,丰富中华民族的文化宝库。

建国以来,少数民族文化的发展,经过了五、六十年代空前的繁荣,也受到过十年动乱时期的扼杀。改革开放以来,民族文化又进入一个蓬勃发展时期。民族民间文化艺术的挖掘整理工作,首先以编辑出版“集成”的方式集中推出一大批民族文化的成果,也为民族文化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成功经验。进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市场经济体制的新时期,民族文化工作面临着新课题。社会发展对文化多层面的需求以及文化对社会发展的作用,已经大大超过了我们过去的认识。文化与经济、文化与政治、文化与生活的融合程度直接标示出我们时代进步的程度。也就是在这个时候,我们才更加感觉到文化的发展与时代的要求呈现出明显的差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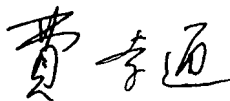
就湖北而言,由于地域广阔和历史久远,不仅有深厚的荆楚文化延续影响中国发展,特别是由于湖北西部是少数民族聚居区,多姿多彩的民族文化耀眼夺目,许多精彩的珍品在中国是绝无仅有和独树一帜的。如被誉为少数民族文化奇迹的延续明清几百年的

容美土司田氏诗人群,如乐观飘逸的清江流域撒尔荷,如幽丽清秀和雄伟峻拔的人文景观等等,在中国的民族史和文化史上,都是值得大书特书的。

随着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,人民群众对文化多层面的需求越来越高,并成为—个民族、—个地域发展品味的标志。整理和挖掘民间的艺术珍宝,并将其弘扬与创新,是这个时代的要求。湖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正是认识了这个时代的责任,把握了时代赋予的机遇,才能够提出编辑出版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的构想,并付诸实施,足以体现出湖北民族工作部门决策者的远见卓识。

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的编辑出版,犹如建国后的第一次全国民族文化工作现场会议在湖北长阳召开—样,已显示出湖北民族文化工作发展的良好势头。同时,文化工作领域树起了一面旗帜,它必将引导和发动各界众多的专业与业余的文化工作者去继续挖掘、整理和研究民族地区的文化,使民族文化走向创新、走向现代,创造出无愧于这个时代的新文化精品,为民族精神的振奋、民族艺术人才的辈出与民族素质的提高作出贡献。从这个意义上说,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的编辑出版,不仅是一项开创性工作,而且将是一项可持续发展的世纪文化工程。在整个民族工作中,这项工程的份量是很厚重的,并将被载入湖北民族工作的史册。

我热情庆贺《湖北民族文化系列丛书》工程的启动,更期待百花竞放、金果飘香的新世纪的民族文化的灿烂明天!



2001年2月21日

凡 例

- 一、本书根据卯峒向氏十七世孙向群泽手抄本点校、注释。
- 二、对原文繁体字、异体字，一律改用国务院公布的规范字，对个别错讹字进行了订正。
- 三、为了便于排版，对原文夹注一律加上括号。
- 四、对原文冷僻字，用汉语拼音注音，有的加注直音。
- 五、注释中，对一词多义者，选其最贴切者为释文，有的则多义并录，以供读者研读时参考。

目 录

卯峒司志序 /01

卷一 疆域志 /07

界址 /07

衙基 /07

古迹 /08

老司城山水 /10

新司城山水 /12

老司城山水八景 /15

新司城山水八景 /15

新司城春夏秋冬四景 /16

卷二 物产志 /18

谷类 /18

菜瓜类 /18/

果类 /19

木类 /19

药材 /19

花类 /20

兽族 /20

禽族 /20

介族 /20

- 卷三 建置志** /21
分设各房 /21
司内五营 /21
司属官 /21
司属各峒 /22
司属头目 /22
二房头目 /22
三房头目 /23
新寨头目 /23
江口头目 /23
覃家营头目（新设） /23
截盗河头目 /24
安插各地各姓氏 /24

- 卷四 学军志** /25
司城学舍 /25
各峒学舍 /25
兵农 /26
兵器 /26
风俗（附） /26
婚丧（附） /27
葬祭（附） /27

- 卷五 敕赐志** /28
牌坊 /28
职衔 /29

- 卷六 文艺志/31
- 广垦植告示/31
 - 学校序/32
 - 广修学舍告示/33
 - 等级仪制告示/34
 - 分房除弊告示/35
 - 续各景诗词/38
 - 老司城山水八景诗/38
 - 新司城山水八景诗/41
 - 新司城春复秋冬四景诗/43
 - 老司城八景集唐之一/45
 - 老司城八景集唐之二/50
 - 新司城春夏秋冬四景集唐/55
 - 新司城八景词之一/57
 - 新司城八景词之二/65
 - 雍正十年续纂图记目/75
- 附录/76
- 附一 卯峒向氏族谱/76
- 卷首/76
 - 敕书一道/76
 - 卷二 谱序/77
 - 家训/103
 - 字派/105
 - 考籍/106
 - 墓址/107
 - 地亩/108
 - 学堂记/108

- 坟山图考/109
文字/110
执照/112
寿序/114
碑记/123
报单/124
续修向氏族谱序/126
卷三 传赞/130
卷四 世系(略)/152
修谱人名/152
跋/153
- 附二 同治《来凤县志·土司志》摘录/155
土司总考/155
卯峒司/158
漫水司/162
百户司/162
- 附三 《卯峒土司志》影印件(局部)/164
附四 《卯峒向氏族谱》影印件(局部)/170
附五 《卯峒土司志》编纂经过及版本/177
附六 卯峒土司世系/179
附七 卯峒土司政权机构示意图/182
附八 卯峒土司形势示意图/183
- 后 记/184

卯峒司志序

或有问于余曰：“志何为而作也？”余应之曰：“志也者，记也，记其事以供睹记者也。”且食货^①、学校，大有关于民瘼^②，尤为有土者所不容略。是以卯峒虽地属僻壤，不同乎通都大邑，而余先人自明初历守此土，传职至余，司内之食货、学校以及旧迹轶事，与夫四序推迁^③、山川景物，亦有足以纂集成志者。虽余以幼年袭职，知识未开，见闻不广，赖胞叔子藩代理司事，而及其成立，自行治理，亦曾有昭示司内各示。且胞叔子奇，姿性灵敏，积学有年^④，足以助余之所不及，因取彼素所记载者而阅之。仍付伊偕堂叔从清，秉笔赞襄^⑤，草纂成书。窃念^⑥自有土以来，已多历年所矣，因思人事不能无变迁，著述之事不轻擅^⑦，不及身为之，无以见责有攸归^⑧，彼所谓莫为之。前虽美

① 食货——古代用以称国家财政经济。语出《书·洪范》：“八政：一曰食，二曰货。”孙星衍疏：“《汉书·食货志》云：‘《洪范》八政，一曰食，二曰货。食谓农殖嘉谷可食之物；货谓布帛可衣，及金刀龟贝所以分财布利通有无者也。’二者，生民之本。”

② 民瘼——民众的疾苦。

③ 四序推迁——指春夏秋冬四季变化。

④ 积学有年——积累学问多年。

⑤ 赞襄——辅助，协助。

⑥ 窃念——私下考虑。

⑦ 轻擅——轻意、随便。

⑧ 攸归——所归。

弗彰^①者，其又何说焉？此《卯峒司志》所以草纂以贻^②后世也。是为序。

教授世袭卯峒安抚使司安抚使向舜字孝先撰

卯峒司志序

卯峒，荆南^③之边疆也。余先人自明初抚有此土，递传至今，已多历年所矣。余自署理司事以来，曾于涉猎^④经史之余，见夫古之籍载，笔而传其轶事者，纷纷矣。因思凡事必有纪于前，乃可述于后，而欲成司志一书久矣。每虑前无所承，旁无所证。不意余弟子奇，曾一一记之，录有一稿，质^⑤之司主，适舍其意^⑥。乃仍付伊，偕堂兄从清草纂，成志将见。地属僻壤，虽远不及夫中域名区。而司志既已草纂，后之子孙自可数典^⑦不

① 美弗彰——美而不显扬。

② 贻——赠送；给予。

③ 荆南——荆州一带。亦泛指南方。

④ 涉猎——谓读书治学或学习其他技能，但作浮浅的阅览或探索，不求深入研究掌握。

⑤ 质——询问；就正。汉扬雄《太玄·数》：“爰质所疑。”范望注：“质，问也。”

⑥ 适舍其意——恰合其意。“舍”为“合”之误。

⑦ 数典——历举典故。

忘。是^①我司于修志一事，较之通都大邑，亦宜急急^②也。余因喜余卯峒之司志成，而乐为之序。

代理卯峒司事向子藩题

卯峒司志序

卯峒，地属边疆，东连南楚，南界西蜀。余先人自明初莅任^③于斯，而衙基屡迁。凡司内之旧迹轶事，以及山川之形胜，四时之景物，所有之物产，足以睹记者。余自束发^④受读而后，曾于游览稽考之下，一一记之。且食货、学校诸大端，尤不可略视。尝与司主相与语曰：“莫为之前虽美弗彰，莫为之后虽盛弗传，尚其志事焉。”司主曰：“事有足以记载者，有无庸记载者。无庸记载者而载之，难免繁缛。足记载者而不记载，是谓遗美^⑤。”美顾可遗乎哉？余岂甘为遗美之人哉？于是不以余之学浅，付余秉笔纂修。余曰：“美不可遗，而美亦何有穷哉？”司主曰：“美虽无穷，而其要可握。”余固不嫌挂一漏百，将所有事实，择其

① 是——这样看来；由此看来。

② 急急——急切貌。

③ 莅任——到任。

④ 束发——古代男孩成童时束发为髻，因以代指成童之年。

⑤ 遗美——谓遗漏美好事物。

尤雅^①、有关民瘼者，提纲晰类^②，以余堂兄为赞襄，草纂成书。虽不敢云有合体裁，而司志之大概已成。余因为之援笔^③而序。

卯峒安抚司权司中军向子奇撰

卯峒司志序

余自余父随余祖母寄迹酉阳，余父业分所易^④。余是以籍入酉阳。采芹^⑤泮水^⑥，于肄业^⑦之余，应试之下，见夫胜境名区，莫不各修有志。因思余先人自明初莅任卯峒，镇守边夷，递传十余世矣。虽不敢媲美通都大邑，而山奇水秀，四时行，百物生，亦有足志之，以与先人之轶事，并垂于奕禩^⑧者，且食货、学校，有关民瘼，是修志一事，想亦有土者之责也。第^⑨余以身

① 尤雅——格外优美。

② 晰类——分门别类。

③ 援笔——执笔。

④ 业分所易——产业分散，住所变易。

⑤ 采芹——科举时代称县学生员为“采芹人”。

⑥ 泮水——古代学宫前的水池，形状如半月。毛传：“泮水，泮宫之水也。”后多以指代学宫。

⑦ 肄业——学习课业。

⑧ 奕禩（yì sì）——同“奕祀”。世代，代代。

⑨ 第——副词，只是。

居异域，邦族久睽^①，前此仅虚愿^②徒存耳。迨^③康熙五十五年，余偕弟兄携眷，言旋^④桑梓，间尝于岁时伏腊^⑤，少长咸集。叙及修志一事，亦尚托诸空言。及至五十七年，司主视事，始以志事付堂弟子奇修纂，以余为赞襄，草纂成书。虽未必有合体裁，而与余畴昔^⑥之心有合焉。是为序。

时维康熙五十八年己亥岁孟春月庠生向从清字当世氏谨序

抄录卯峒土司志序

余于乾隆五十七年至武昌省，值舜伯父次子执中兄患病，往省之。瞥见余而喜曰：“余之责今得卸矣。”余问其故，则曰：“曩^⑦者余父时际年迈，长兄远征，特出未改土时纂成《卯峒司志》，付余嘱曰：‘是书也，乃有土时先人及余实心^⑧实致^⑨所见端也。’迄今三十年余，言犹在耳，夫岂忘心第^⑩？余今年

① 睽——反目；怒目而视。指百户土司与卯峒土司长期争战不和。

② 虚愿——不切实际的愿望。

③ 迨（dài）——等到。

④ 言旋——回还。

⑤ 伏腊——古代两种祭祀的名称。“伏”在夏季伏日，“腊”在农历十二月。

⑥ 畴昔——往日，从前。

⑦ 曩（nāng）——以往；从前。

⑧ 实心——充满内心。

⑨ 实致——犹实际。

⑩ 心第——应为“心地”，指人的用心。

近古稀，不幸无嗣多病，诸侄年幼，常恐身后失先人之手泽^①。弟今来此，则书之存而不失，余于弟有赖焉，弟亦当好为收存。”余接而历观之，见系抄本，且各图记概已残缺，仅存其目。询之，答曰：“余父曰，此书原系二本：其一，康熙五十八年尔叔祖子奇代余纂修；其一，乃余见先年纂修各项，有可以图作记者，余于雍正十年，付堂叔祖补修，始绘图作记焉。书粗成，子奇祖即去世。后补修未几，余恳请辞职，因未付于剞劂^②，置之篋^③底，久未弄及，致将补修图记概被蠹耗^④残缺，以故第存其目耳。”余于是拾之以归。越嘉庆十三年戊辰冬，余合族众纂修谱系，因思先人有轶事，有一令其湮没^⑤，亦后之所不忍也。矧^⑥执中兄递相授受之语，尤不愿余之违之也。爰按其陈迹，录附谱末。惟山水、四时各景，妄续俚句^⑦，一以藉以见先人之面目，一以不负舜伯付执中兄付余之意焉耳矣。是为序。

嘉庆十三年戊辰岁仲冬裔孙向正彬谨序

-
- ① 手泽——犹手汗。后多用以指先人或前辈的遗墨、遗物等。
 ② 剞劂(jī jué)——雕版；刻书。
 ③ 篋(qiè)——小箱子。
 ④ 蠹(dù)耗——败坏、损害。
 ⑤ 湮没——埋没。
 ⑥ 矧(shěn)——况且。
 ⑦ 俚句——粗俗的语句。